

會計室

第...

...

...

...

原公報未能查照...

...

事由

奉令為公務員支給薪俸變通辦法准各機關自接到國民政府公報之次月起實行一案希查照轉飭知照由

審計部湖北省審計處公函

計字第...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十一月...

案奉

審計部三十六年八月十二日京後政字第...

案准銓叙部三十六年七月十六日級俸字第...

十六年七月五日人字第二六一七五號公函以據山西省政府同年已授人甄電畧稱本省近半年來共匪大肆擾亂攻城掠殺破壞交通區縣級公務員殉職及被捕者為數頗多即他省派遣人員而亦復不少如由本年一月份起實行公務員支給薪俸變通辦法則必送審者在案核面前所有殉職及被捕人員溢支薪額定應依法追繳總請俯念困難將溢支薪俸之追繳限期展限至七月份實行等情前經呈請辦理等由到部查該項支給薪俸變通辦法原定自本年一月起新舊任人員一律嚴格執行惟延至本年四月十八日始奉核准施行以來迭准財政部所屬及安徽省政府等機關以奉到之日距實行之期已經數月先後請求變通辦理有案現值動員令下地方情形特殊各機關同此請求者必多茲為顧全實際困難擬酌援法律施行酌定各機關自接到國民政府公報之次月起開始實行如荷贊同即由兩部分別轉行並由本部報請考試院轉呈國民政府備案相應函請查照迅賜核復為荷等由准此除函復同意並分令外合行令仰知照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分函外相應錄案函達即煩查照轉飭知照為荷

此致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處長

吳光孔

關於支給薪俸變通辦法...

政府公報未能查照...

飭主愛部...

登記...

...

字字9949